

收文編號：1090000568

議案編號：10901200710023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9年5月6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450 號之 3158

案由：國立故宮博物院函，為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決議，檢送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決議第 1 項「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國立故宮博物院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16 日

發文字號：台博秘字第 1090000684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附件 1 附件 2

主旨：大院審議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國立故宮博物院主管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決議(一)略以：「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請國立故宮博物院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1 案，檢送書面報告 1 份，請鑒察。

說明：依據總統 108 年 12 月 4 日華總一經字第 10800131991 號令公布「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修正本)」非營業部分(關於國立故宮博物院)決議事項第(一)項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本院院長室、黃副院長室、余副院長室、主任秘書室、南院處、主計室、秘書室(均含附件)

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國立故宮博物院主管
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書面報告

報告機關：國立故宮博物院

大院第 9 屆第 8 會期審查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審查總報告(關於國立故宮博物院主管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部分)通過決議事項(1):「故宮文物藝術發展基金「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請國立故宮博物院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對於大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以上決議,謹就 108 年度辦理情形向各位委員報告,請各位委員支持與指導。

- 一、本院藏品之徵集主要以符合本院需求條件之文物為購藏方向,而為謹慎評估購藏價值及必要性,除國內學者外,本院亦商請國外專家學者一同出席審查,時間與行政程序較為龐雜費時。
- 二、本院依據「國立故宮博物院藏品徵集辦法」持續秉持審慎評估並辦理文物收購。截至目前為止,108 年度徵集之文物購買 105 件,計新台幣 126,315,137 元,臚列如下:
 - (一) 廣州市景畫 1 件,計新台幣 1,801,215 元。
 - (二) 亞洲外銷繪畫 22 件,計新台幣 23,307,722 元。
 - (三) 日本茶道文物 37 件,計新台幣 52,740,600 元。
 - (四) 日本煎茶器文物 41 件,計新台幣 3,465,600 元。
 - (五) 喜馬拉雅造像 4 件,計新台幣 45,000,000 元。

立法院第 10 屆第 1 會期第 1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